

# 新入伙协议书

甲方（原合伙人）：\_\_\_\_\_ 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

联系地址：\_\_\_\_\_ 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

乙方（新合伙人）：\_\_\_\_\_ 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

联系地址：\_\_\_\_\_ 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

鉴于甲方为\_\_\_\_\_的原合伙人，乙方有意入伙成为新合伙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各方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实信用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一、总则

1. 依据法律规定，按照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协议。

2. 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，达成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无法达成的，以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的规定为准。

## 二、经营场所

经营场所地址：\_\_\_\_\_。

## 三、法定代表人及职责

经全体合伙人决定聘请\_\_\_\_\_为本合伙的法定代表人，全权负责经营管理。

## 四、乙方入伙事宜

1. 乙方以货币方式出资，计人民币壹佰壹拾捌万元整，占全体合伙人出资总额的50%。

2. 出资支付方式：乙方出资分两次付清。第一次于\_\_\_\_年\_\_\_\_月日预付人民币伍拾万元整；第二次在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之前将余款全部付清。逾期未缴或未缴足的，应对应缴未缴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。

3. 乙方履行出资义务后，即成为本合伙的合伙人，享有入伙后的各项合伙人权益，承担入伙后的各项合伙人义务。

## 五、出资证明

1. 甲方为乙方出具《新合伙人出资证明》贰份，壹份由甲方持有，壹份作为本协议的附件。证明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是缴清全部出资款的所有人，其出资额为人民币壹佰壹拾捌万元整，占全体合伙人总出资额的50%，且该出资证明经原合伙人与新合伙人确认为有效，并需全体原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司章、财务章。

## 六、利润分配与债务承担

1. 利润分配：以乙方占50%的股份比例为依据，按此股份比例进行分配。

2. 债务承担：乙方入伙前涉及的任何纠纷及遗留问题均由甲方负责处理，乙方入伙前的所有债务亦均由甲方负责清偿，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和债务。若乙方因入伙前之纠纷、遗留问题和债务承担责任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，甲方必须全额赔偿乙方之损失。

3. 乙方入伙后的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进行清偿，合伙财产不足以清偿的，以各合伙人所占股份比例为据，按股份比例承担。

## 七、经营管理与财务制度

1. 经营管理：经全体合伙人决定，委托乙方负责经营、管理合伙业务，甲方必须积极协助。具体权限包括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、出售产品与购进物品、负责职工安排与财务管理等，甲方应积极做好相关外围事宜，但不得干扰乙方进行的正常经营管理，尽最大努力保证的正常生产经营。

2. 财务管理方式：乙方应每月结算公布一次财务的盈余分配表和财务支出分摊表。要每月及时在下个月 3 日前公布公摊费用，重大资金开支必须向全体合伙人商议后，方可开支。

## 八、报告义务

乙方应当每\_\_\_\_\_季度向甲方报告合伙的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其经营合伙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合伙人共有，所产生的费用及亏损由全体合伙人共同承担。

## 九、合伙人义务

全体合伙人在合伙期间，应依照本协议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能及合伙人之义务，非合伙事务执行人或未经授权禁止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。

## 十、争议解决

甲、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，发生争议的，应当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可依法向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 十一、协议生效及份数

本协议自全体合伙人签字（盖章）后生效，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协议壹式贰份，各合伙人各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原合伙人（甲方）：

签名：

日期：

新合伙人（乙方）：

签名：

日期：

签订地点：

附件：

## 新合伙人出资证明

本合伙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》组建，根据本协议书特发放此证。

兹证明\_\_\_\_\_是缴清全部出资款的所有人，其出资额为人民币  
壹佰壹拾捌万元整，占全体合伙人总出资额的50%。  
本出资证明经原合伙人与新合伙人确认为有效。  
特此为证。

原合伙人（甲方）：

签名：

日期：

新合伙人（乙方）：

签名：

日期：

（此证明需全体原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司章、财务章）